

##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9年9月19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直接、邮件、传真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WANG XU先生主持，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关于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满足资金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为3亿元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1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授信品种为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非融资性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商票保贴、理财品种、开立即/延期国内信用证。该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核准的信用额度为准，公司取得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后，具体使用金额将根据自身运营的实际需求确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关于制定〈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董事宗利、邵泽慧、曾妮、朱智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受益人，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关于制定〈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草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董事宗利、邵泽慧、曾妮、朱智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受益人，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四、《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为具体实施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提请股东大会就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宜向董事会授权，授权事项包括：

（一）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并办理授予股票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2、对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和解锁条件进行审查确认，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锁的全部事宜；

3、因公司股票除权、除息或其他原因需要调整标的股票数量、授予价格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和方式进行调整；

4、在出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所列明的需要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时，办理该部分股票回购注销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5、在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要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6、在董事会认为必要时可决议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7、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

8、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委任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等中介机构；

9、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

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等认为与限制性股票激励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事情及事宜。

（三）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董事宗利、邵泽慧、曾妮、朱智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受益人，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五、《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9 年 10 月 10 日（星期四）召开二〇一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制定〈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关于召开二〇一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九日